

# 翁源县扶贫办 翁源县财政局 文件

翁扶办联〔2018〕10号



## 关于安排 2018 年翁源县革命老区 专项资金的通知

龙仙镇、坝仔镇、江尾镇、周陂镇扶贫办，财政所：

根据市财政局（韶财农〔2018〕35号）文件精神，2018年安排到我县的革命老区专项资金为20万元。现将此项专项资金20万元下达给你们（详见附表）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项资金必须严格按照财政部制定的《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》（财农〔2011〕412号）规定的用途使用，按规定程序将资金下拨到革命老区村用于改善老区村生产生活环境。

二、此项资金应严格按照《关于印发〈韶关市精准扶贫开发资金筹集和使用监管细则〉的通知》（韶财农〔2016〕145号）和《翁源县新时期精准扶贫资金管理暂行办法》（翁扶办联〔2016〕5号）规定，实行国库集中支付制。各镇财政所、

扶贫办应切实加强资金管理监督，不得挤占、截留和挪用。如有违反，一经查出，将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
三、此项资金用于老区村的项目，由老区村根据要求，提出资金使用方案，以书形式报所在镇签署意见，再报县扶贫办批准后实施。

附件：翁源县 2018 年革命老区专项资金安排表



2018 年 4 月 19 日

附件

## 翁源县 2018 年革命老区专项资金安排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镇村	项目	安排资金
1	龙仙镇中心村村委	高陂至黄竹坪村道硬底化	10
2	坝仔镇新梅村村委会	安宜坑至河边村道扩宽硬底化	4
3	江尾镇松塘村村委会	五联文体广场	3
4	周陂镇集义村村委会	十八组文化室	3

# 翁源县新时期精准扶贫资金支付申请表

（村级集体项目）

文件号		项目名称	
资金用途			
专项资金总额	元	已拨付金额	元
		资金余额	元
申请拨付金额	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（¥：           元）		
收款单位全称			报账单据单
开户银行			账号
项目单位申报	负责人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年 月 日	驻村工作队队长审核	审核人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年 月 日
镇政府审批	负责人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年 月 日	县扶贫办审核	审核人： 负责人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年 月 日
财政局业务股审核	审核人： 负责人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年 月 日	财政局审批	分管领导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年 月 日